

# 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 公示

## 关于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名单的公示

各相关方：

根据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（以下简称协会）《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管理办法》、《生态原产地产品评审通则》、《生态原产地产品评审技术规范》等规定，经评审审核，协会批准以下五个产品为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：

- 1、大理来思尔酸牛奶
- 2、宁强茶叶（宁强绿茶、宁强红茶）
- 3、云南白象牌高原深井盐系列产品
- 4、云南白象牌普洱高原深井盐系列产品
- 5、西藏奇正青稞米、青稞脆片（雪之清牌、天麦力牌、藏晶牌）

准予其使用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标志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即 2023 年 5 月 30 日—2023 年 6 月 8 日）。如有异议，请署真实姓名以书面形式，于 2023 年 6 月 8 日

前邮寄或直接送达协会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工作办公室（邮寄以寄出日期为准，直接送达以接收日期为准）。

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

2023年5月30日

